

二（断除过失）分二：一、第一断过；二、第二断过。

一（第一断过）分二：一、说过；二、断过。

一、说过：

“说过”是指对方说我们中观宗的过失。

这里的对方是正量部¹。作为小乘根本四部²之一，正量部的见解和其他宗派有点差别，他们承认一个不可思议的我。在佛经里有这样一段记载：有人问佛：“我或补特伽罗³到底存不存
在？”如果释迦牟尼佛说不存在，有些外道就接受不了；如果说存在，就相违，因为本来无我。所以，佛陀没有回答。见佛不答，正量部的祖师便认为有一个不可思议的我，再加上佛经里也有我和诸蕴非一体、非异体的教理，依靠这些，正量部的祖师就建立了自己的宗派。

¹ 正量部：是佛教部派之一，从犍子部分出。继承了犍子部“有我”的学说，发展了关于业报的理论。

根据《大唐西域记》等文献记载，正量部在公元7世纪前后十分兴盛，在印度全境除了北印度以外都有传播。

² 小乘根本四部：亦名声闻四根本部。释迦牟尼佛示寂后，印度小乘佛教先后分裂而成的四根本宗派或部执：一、说一切有部，二、大众部，三、上座部，四、正量部。正量部又可以分成三个部派：一、鸡胤部，二、守护部，三、犍子部（又名可住子部）。其中犍子部行人说有不可思议的我。

³ 补特伽罗：又作“众生”、“数取趣”。佛书说依附五蕴命名为人、为士夫、为有情众生。其身心中所有功德过失，时增时减，数数聚散，故名。佛经云：“人莫称量于人，汝等若当知见如我，然后乃可筹量于人。若妄称量，则为自损。”



佛教有四法印⁴：诸行无常、有漏皆苦、诸法无我、涅槃寂静。对于这些法印，正量部不承认无我，所以他们的见解和外道是一样的。但从行为上看，他们又和内道相同。所以，总的来看正量部还是属于佛教。

我认为这里的对方应该是正量部，但有些讲义说是克什米尔的有部宗。不管怎样，对方的观点是肯定的，他们认为自己没有无穷的过失。虽然对方承认有为法具有生等法相、生生等随相，但他们认为法相和随相是互生的，所以没有无穷的过失。对方说：

80

生生之所生， 生于彼本生，

本生之所生， 还生于生生。

⁴ 四法印：又作四法本末、四忧檀那（“忧檀那”的梵文：udāna），是由三法印添加一句而得来，作为诸法真理之四标准之印证，亦可视为佛教特征之四种法门。

一、《佛说法集名数经》云：

[云何四法印？所谓一切行无常、一切行苦、一切法无我、涅槃寂静。]

二、《增一阿含经》卷十八中说：

[闻如是：一时，佛在舍卫国祇树给孤独园。

尔时，世尊告诸比丘：“我今非独在比丘、比丘尼、清信士、清信女中为尊，乃至世间人民中独尊。今有四法本末，我躬自知之，而作证于四部之众、天上、人中。云何为四？一者、一切诸行皆悉无常，我今知之，于四部之众、天上、人中而作证；二者、一切诸行苦；三者、一切诸行无我；四者、涅槃休息。我今知之，于四部之众，于天上、人中而作证。是谓，比丘，四法之本，是故于天上、人中而独得尊。”

尔时，诸比丘闻佛所说，欢喜奉行。]

生生产生本生，本生产生生生，所以没有无穷的过失。

刚才我们说，生具足法相就有无穷的过失，不具足法相就成了无为法。现在对方反驳这个观点，说没有这个过失。为什么呢？对方认为：一个法产生时，实际有十五个法一起产生。比如说一个烦恼产生时，此事相法（烦恼）本身，加上它的七个根本法相——生、有、住、老、无常、邪解脱、非出离（这和《俱舍论》中所说的本相差不多），然后加上七个随法相——生生、有有、住住、老老、无常的无常、邪解脱的邪解脱、非出离的非出离，这样总共有十五个法同时产生。有漏善法和烦恼法的安立方式相同；而无漏善法的根本法相中与前不同的是正解脱和出离，随法相也有相应的变化。关于这十五种法的安立方法有很多，每个论师的观点也不同，《中论释》的脚注中附录了一些⁵，大家可参考。

⁵ 一、分别明菩萨于《般若灯论释》中说：

[复次，犍子部言：起是有为而非无穷。云何知耶？由此自体 and 合有十五法总共起故。何等十五？一此法体；二谓彼起；三住异；四灭相；五若是白法则有正解脱起；六若是黑法则有邪解脱起；七若是出离法则有出离体起；八若非出离法则有非出离体起。此前七种是法体眷属。七眷属中皆有一随眷属，谓有起起乃至非出离，非出离体此是眷属，眷属法如是。法体和合总有十五法起，彼根本起，除其自体能起作十四法，起起能起彼根本起；住等亦然。以是义故，无无穷过。]

二、安慧菩萨于《大乘中观释论·观有为品》中说：

[复次，犍子部师言：生等诸法虽是有为，云何可说为无穷耶？]



中论密钥

颂词中的“本生”是根本法相，“生生”是随法相。比如瓶子，它的根本法相是本生，随法相是生生。这和《俱舍论》安立“相”的方式差不多，学过了《俱舍论》，理解起来也很容易。

对方认为：本生的来源是生生，生生的来源是本生，有两个法相就够了，两个互相产生，不会有无穷的过失。对方的观点有点像“鸡生蛋、蛋生鸡”，生生生本生，本生生生生，两个相辅相成，互相依存。他们认为这样就不会有无穷的过失。

彼宗颂言：

生生之所生，唯生于本生；
本生之所生，复生于生生。

此颂意者，诸法生时并法自体有十五法共成生法，即彼如是有生住异灭诸法具足。此如是法无有差别，若差别分别者有十五法，所谓：一、生；二、住；三、灭；四、若是白法，即正解脱生；五、若是黑法，即邪解脱生；六、若非出离法，即非出离法生；七、若是出离法，即出离法生；八、生生；九、住住；十、灭灭；十一、正解脱眷属；十二、邪解脱眷属；十三、非出离法眷属；十四、出离法眷属。除本生自体成十四法，若并本生法总成十五。生生及本生，二法为始意，为此中生生所生唯本生生，更无别法。本生所生还生生生，如是乃生诸余法等，此即不堕无穷之过。]

三、月称菩萨于《中论释·明句论·观三相品》中说：“正量部等主张：“生等虽更有生等有相。然也不堕于无穷。因为本相、随相互能助成彼此故。何以故？此中若有善法或烦恼生时，通自体十五法共生。谓：一、法体，二、生，三、有住老，四、无常，五、若是烦恼则有邪解脱，六、若是善法则有正解脱，七、设为出离则有出离自体，八、设是非出离则有非出离自体，如说此等即为法体眷属。生生至非出离非出离自体谓随眷属。是十五法中，本生除自体，能生十四法。生生唯生于本生。同理，（根本的）非出离除自体令十四法不得出离。义谓令彼等不得涅槃。非出离非出离唯令（根本的）非出离不得出离。如是则已舍离生等有无穷过。”

四、僧成大师所释的《中观根本慧论文句释·宝鬘论》中云：“若善法或烦恼法随一生起时，与本法共有十五法生起。1、即彼法；2、彼法的生；3、成就；4、住；5、老；6、无常；7、若是烦恼法即有邪解脱；8、若是善法即有正解脱，若是出离法即有彼法之出离法，若是非出离法即有彼法之非出离法，此中以彼善法或烦恼法为主体，彼法之生乃至非出离即是眷属，烦恼法共有八法，善法亦然。1、彼法之生的生；2、成就的成就；3、住的住；4、老的老；5、无常的无常；6、若是烦恼法即有邪解脱的邪解脱；7、若是非出离法即有非出离的非出离，此是眷属的眷属。彼十五法。”



二（断过）分三：一、破生生生本生；二、破本生生生生；
三、破彼二之答。

一、破生生生本生：

81

若谓是生生，能生于本生，

生生从本生，何能生本生？

如果说生生使本生产生，但生生实际从本生而生，那又怎么能生本生呢？

我们首先破生生生本生。你们刚才说过，生生的来源是本生，既然它的来源是本生，又怎么能生出本生呢？按你们的说法，本生应该是因，生生是果，没有本生就没有生生。如果是这样，那么后成立的生生，又怎么能产生在它之前的本生呢？根本不可能。就如儿子从父亲而生，父亲是因，没有父亲也就没有儿子；如果说儿子生父亲，就毫无道理⁶。所以，说生生能生本生，是不合理的。

⁶ 龙树菩萨于《回诤论》中说：

为是父生子？为是子生父？何者是能生？何者是所生？
为何者是父？为何者是子？汝说此二种，父子相可疑。

二、破本生生生：

82

若谓是本生，能生于生生，

本生从彼生，何能生生生？

如果说本生产生了生生，但本生从生生而生，那又怎么能生生生呢？

这一颂破本生生生。如果说本生的来源是生生，既然它从生生而生，又如何产生生生呢？这里还是依据对方互生的观点，只要词句上变一下，也很容易理解。就好像鸡生蛋、蛋生鸡，如果说鸡是蛋生的，那么蛋是因，鸡是果，鸡怎么能生出生它的那个蛋呢？所以，说本生能生生生也不合理。

三、破彼二之答：

前面破了正量部的观点。破的时候，首先破了生生生本生。既然生生的来源是本生，它的本体还未成立——或者说还要靠本生来成立，此时它怎么能生本生呢？就像石女的儿子，它的本体不成立，怎么能产生其他的事物呢？不可能产生。就像生生生本生不合理一样，本生生生生也不合理。

中论密钥

这里有部宗认为：如果说本生生生、生生生本生是次第性的，我们也觉得不合理，但实际上它们是同时的，是在正生时同时产生了对方。对方的意思是说，当生生正在产生时——也就是正生时，生了本生；当本生正在产生时，生了生生。

大家学了《俱舍论》，知道有部宗有一个独特的观点，就是三世实有。他们认为未来存在，现在存在，过去也存在。那么未来如何存在呢？他们说未来法的得绳⁷在现在位上存在；或者说未来的法现在就存在着，它们像排队一样，到了现在位时，只是换了位置而已。正因为如此，他们认为从未来进入现在也就是正在产生的过程，在这个过程中，生生可以生本生，本生可以生生生。

83

若彼尚未生， 而能生彼法，

汝言正生时， 彼生可成立。⁸

⁷ 得绳：（佛教术语）说一切有部所说，十四不相应法中有名得者，使一切之有情法，系于人身中不离，因而譬为绳。如善恶诸业，一旦所造之业，既入过去，有得系彼之诸业于身，故至未来而使受其果也。《摩诃止观》中说：“笼以四大，系以得绳。心在色笼，无处不至。业绳未断，去已复还。”

⁸ 鸠摩罗什所翻译的《中论·青目释·观三相品》中此处则有两个偈颂。如《中论青目释·观三相品》云：

中论密钥

如果生生还未生就能生本生，那你们所谓的正生时生，就可以成立。

如果真的有这样一种情况——生生还没有产生就能生本生，那你们说正生时生是成立的。但实际上有没有这种情况呢？根本没有。颂词表面上好像承认了对方的观点，说未生的法如果能生，那么正生时就可以生。但这是一种假设，说明正生实际就是未生，未生不能生，正生也就不可能生了。

对方所谓的正生时——现在正在产生，实际就是未生。比如本生，说它从未来进入现在——正在产生，实际也就是说它的本体还没有圆满，它的本体还没有圆满就是个未知数，和未生没有任何差别。为什么呢？因为任何一个事物或者已经完成——它的体已经现前了，或者还没有完成——它的体还未现前。已经完成的是已生；还没有完成的，像正在产生，实际就是未生。未生

[问曰：是生生时，非先非后能生本生，但生生时能生本生。

答曰：不然。何以故？

若生生时，能生于本生，
生生尚未有，何能生本生？

若谓生生时，能生本生可尔，而实未有，是故生生时，不能生本生。
复次，

若本生时，能生于生生，
本生尚未有，何能生生？

若谓是本生时，能生生可尔，而实未有，是故本生时，不能生生。]



的法能不能生其他的法呢？当然不能，未生的法还没有本体，怎么能生呢？既然未生的法不能生，那么所谓正生时互生也就不能成立了。

比如苗芽，在人们的世俗观念中可能认为有一种状态，它不是未生，也不是已经生完了，而是正在产生。但这种正生实际是经不起观察的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苗芽或者已经生出来了，或者还没有生出来，生出和不生出以外，有没有一个第三品的状态呢？根本没有，因为我们用世间最细微的刹那或微尘来观察时它根本不可能成立。既然没有正生时，又怎么会有正生时的产生呢？⁹

⁹ 月称菩萨于《中观四百论大疏·破有为相品》中说：

[问曰：已生无有生，未生亦无生，已于有法、无法俱破其生相故。若尔者，何法当有生耶？谓正生时有生者。此亦不然。为明此义，故次颂曰：

生时谓半生，故生时不生，
或则应一切，皆成为生时。

论曰：“生时谓半生，故生时不生”者，若言正生时意谓半生半未生者，是则应无正生时。以法已生或是未生故。离已未生位，不得更有第三位可谓生时体。既无生时体，不应谓言正生时有生。若言（已生未生）二分合名谓正生者，此中已生分既属已生位故，应名无生，如前已说：“有法不生故”；未生分既属未生位故，亦应无生，如前已说：“无法不生故”。若计已未生位谓正生时，是则去来二相，亦应是正生时。为明此义，故次颂曰：“或则应一切，皆成为生时。”已得生用的已生者，因不正住故，唯属于过去世，而未生者则归于未来世。是故于此正生时计执有生者，是则应一切（过、现、未）三世，皆属于正生时。或应一切时处俱无正生时。]

